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6-056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 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调减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拟调减“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2,254.51万元调整为4,000.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8,254.5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本事项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69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1.00元,发行数量59,554,14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1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6,999,999.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2,480,832.44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4,519,167.16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10月30日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4]第ZB11216号的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11月18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863.05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6年11月18日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2,254.51	2,665.65	21.75%
偿还银行贷款	5,197.40	5,197.40	100.00%
合计	17,451.91	7,863.05	45.06%

截至2026年11月18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690.20万元(不包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88,990,000.00元)。

三、本次拟调减部分募投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一)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背景及基本情况

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等目标的提出,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实现快速发展,而车载电源是新能源汽车内部实现能量转换的核心零部件。公司拟通过氢沐科技和安徽动力源两家子公司共同实施“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利用公司现有建筑作为实施场地,同时新引进一批先进的研发及生产测试设备,主要针对商用车和乘用车车载电源产品进行技术落地并批量化生产,项目达产后可形成年产PDU3.0车载电源180,000套、年产乘用车三合一车载电源90,000套、年产商用车三合一车载电源90,000套、年产PACK内置DCDC产品90,000套的生产能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调整的具体内容

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在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变化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基础上,经公司审慎决策,公司拟对募集资金用途作如下调整:

1、调减募投项目“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2,254.51万元调减为4,000.00万元。

2、上述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调整后,公司尚余募集资金约8,254.51万元计划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供公司日常经营所用(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

调整前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占比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占比
1	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2,254.51	70.22%	4,000.00	22.92%
2	偿还银行贷款	5,197.40	29.78%	5,197.40	29.78%
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8,254.51	47.30%
	合计	17,451.91	100.00%	17,451.91	100.00%

注:除特别说明外,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调减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1、调减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模的原因

“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原计划建成后形成年产PDU3.0车载电源180,000套、年产乘用车三合一车载电源90,000套、年产商用车三合一车载电源90,000套、年产PACK内置DCDC产品90,000套的生产能力,覆盖乘用车、商用车及配套电源等多个产品方向。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持续推动募投项目建设。但受宏观经济形势调整影响,募投产品下游的新能源汽车行业发生了结构性变化,项目的投资规划已难以适配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业务布局。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年新能源乘用车国内销量占比54%,全年渗透率越过50%分水岭,进入增速放缓的平台期;2026年1-8月乘用车国内销量同比下滑24.6%,9月广义乘用车零售同比降幅约28%;同时行业价格战持续,行业利润率降至历史低位。与此同时,2025年新能源商用车国内销量87.1万辆,同比增长63.7%,远超新能源乘用车同期17.6%的零售增速;2025年新能源商用车渗透率约29%,2026年7月单月渗透率提升至44.1%,同比提升15个百分点。上述数据表明,新能源汽车行业整体增长动力已经发生结构性切换,乘用车进入增速放缓、盈利承压的调整阶段,而商用车仍处于规模化发展初期。因此,新能源乘用车市场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但新能源商用车市场仍有足够空间,商用车车载电源产品仍有继续开发和推广的价值。

考虑到下游市场的结构性变化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若继续按原计划投入大量募集资金扩大乘用车车载电源产能,可能形成产能闲置和资金沉淀,难以实现预期投资价值。为控制投资风险,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投入本项目的募集资金聚焦在商用车车载电源的产能建设,同时暂缓乘用车车载电源产品相关建设投入。

2、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原因

公司因国际贸易摩擦影响,在外汇结算、银行融资、贸易、供应链等方面经历了多重冲击,跨境美元清算通道受阻,海外业务停滞,部分海外应收账款及境外账户资金难以收回;同时受避险因素影响,大型合作金融机构收缩业务,公司常规银行融资渠道受阻,融资成本显著抬升。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传导至国内经营,部分国内客户调整合作模式、海外核心零部件供应商停止供货,业务收缩叠加应对制裁产生的人员优化等大额支出,进一步消耗公司现金流,公司流动资金持续处于紧缺状态,日常经营周转资金缺口突出。在此背景下,公司近年来持续亏损,资产负债率大幅提升。

因此,“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12,254.51万元调减至4,000.00万元,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日常周转,能够缓解公司营运资金紧张局面,优先保障员工薪酬、原材料采购、供应商货款等必要经营支出,防范流动性进一步恶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切身利益。同时,公司实控人、控股股东以及管理层将通过各种措施解决公司目前的困境,支持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本次调减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减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业务发展规划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持续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稳健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符合公司长期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调减公司“车载电源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董事会认为:本次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及业务发展需要适时做出的优化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业务持续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长期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次事项的审议流程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保荐人前期针对公司前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出具的保荐意见,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公司发展战略,在对项目可行性、必要性、风险因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等方面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而出具,符合募集资金相关监管政策。募集资金到位后,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下游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适当优化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本次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影响前期保荐意见的合理性。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6-058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关联自然人陈振平先生的合计6.62亿元借款将于2026年12月31日到期,经与陈振平先生协商一致,公司拟申请将借款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展期期间利率不变。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受国际贸易摩擦影响,公司金融机构贷款渠道受限,融资成本上升。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从2024年12月至2026年6月,公司分多笔向陈振平先生借款共计6.62亿元,年化利率5.8%。前述借款已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审议及披露程序。

2026年7月1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振亚先生与红棉科创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何振亚先生将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5,154,6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转让给红棉科创。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何振亚先生变更为红棉科创,公司实际控制人由何振亚先生变更为陈志茂先生。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陈振平先生认定为关联方,公司向陈振平先生的前述借款被动形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7日披露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后被动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为保证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确保各项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经与陈振平先生协商一致,公司拟申请对上述合计6.62亿元借款进行展期,由2026年12月31日展期至2027年12月31日,展期期间利率不变。

(二)关联关系说明

陈振平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志茂先生为多年好友及商业合作伙伴,曾存在共同的对外投资,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陈振平先生和向陈振平先生的借款及展期事项比照关联方和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阳兵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四)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说明

本次借款展期事项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未构成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姓名	陈振平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证件号码	4405Z71973********
长期居住地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经查询,陈振平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交易主要内容

1、展期金额:6.62亿元;

2、利率:5.8%/年;

3、期限:展期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提前还款);

4、部分借款由公司提供抵押、质押担保。

5、其他具体内容以正式协议文本为准。

(二)本次借款展期延续的抵押及质押担保情况

公司向陈振平先生借款金额合计6.62亿元,其中3亿元由公司提供抵押和质押担保,其余为信用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4年12月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质押向非关联自然人融资的议案》,向陈振平先生融资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以名下部分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以持有的部分子公司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质押向非关联自然人协商延长融资期限的议案》,将上述借款期限延长一年,担保条件和借款利率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日披露的《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及质押向非关联自然人协商延长融资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3)。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展期有利于缓解公司业务发展资金压力,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阳兵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6-055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1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阳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阳兵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6-057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兴华”)

●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兴华成立于199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22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院13层1608

首席合伙人:张恩军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1人

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81人

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76人

2025年收入总额(经审计):91,385.92万元

2025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5,436.32万元

2025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6,690.63万元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9家

2025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家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和金融业

2025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368.66万元

2025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372.80万元

2025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2家

2025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2025年末数:0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

兴华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兴华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兴华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3次。

2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3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金山,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负责及复核上市公司超过3家。曾负责过多家大中型国有及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大型项目工作经历,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韩景利,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的审计报告。曾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具有丰富的大型项目工作经历,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磊,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6家。长期从事证券审计业务,参与及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金山、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韩景利、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磊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并根据公司审计所需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为10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7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保持不变。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同意聘任兴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兴华担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6-059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2月9日15 点 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半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 8 号公司 309 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9日

至2026年1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详情请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深圳湾红棉科创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05	动力源	2026/1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股东代表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单位的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办理会议登记,外地股东可用通讯方式预约登记。

2、登记地点:北京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登记时间:2026年12月7日、8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15时至17时。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时间:半天

2、与会者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联系地址:北京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邮编:100070

5、联系人:李慧

6、联系电话:010-83681321

7、电子邮箱:lijiaxin@dpc.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减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6-058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在公司V9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19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1人)。本次会议由彭勇先生主持,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认真讨论,一致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已发生变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换届选举。长沙城发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王飞先生、陈一琪女士、傅冠军先生、周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蒋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王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陈一琪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傅冠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提名周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提名蒋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议案以《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为前提。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长沙城发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汪志刚先生、陈宏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陈辉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汪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陈宏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提名陈辉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7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7年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投资金额在任意时点合计不得超过2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标的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或低风险、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和本议案的要求行使该等投资决策,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7年度银行融资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2027年度分别向银行(具体银行以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与相关银行协商确定为准)申请总额不超过2亿元的授信额度,目的是满足公司的正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的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6年12月9日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6-062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2月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长沙市开福区月湖街道鸭子铺路46号中广天择4楼V9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9日

至2026年1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7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7年度银行融资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选举王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2	选举陈一琪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傅冠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4	选举周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5	选举蒋娜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5.01	选举汪志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2	选举陈宏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3	选举陈辉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各议案已